

2024年度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各地区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拟定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组织编制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制定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三）统筹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和共享，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应对突发事件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一般以上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梅江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一般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指挥协调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各镇、街道、园区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八）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冰冻、台风、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九）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各镇、街道、园区安全生产工作，创新和加强安全生产综合监管。

（十一）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三）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十四）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

调度。

（十五）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六）负责在抢险救灾等重大应急事件中统筹协调使用人防战备资源。

（十七）承担梅江区防震抗震救灾工作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

（十八）完成梅江区委、区政府和梅州市应急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职能转变。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应当加强、优化、统筹全区应急能力建设，构建全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全区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一般以上安全事故。

二、部门机构设置

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内设8个职能股室，分别是：办公室、应急指挥股、风险监测和综合减灾股、综合协调股、安全生产基础股、执法股、科技信息化和宣教股(行政审批股)、人事法规股。核定机关行政编制12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6名，后勤服务人员数1名。下属事业单位1个：梅州市梅江区应急中心，核定事业编制8名。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本级和下属1个事业单位，下属事业单位名称是：梅州市梅江区应急中心。我部门属汇总决算,下属事业单位不再设立账户。

第二部分：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44.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1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63.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8.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3.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678.2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44.7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903.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23.7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5.01
总计	30	1,968.49	总计	60	1,968.4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44.72	1,744.57	0.00	0.00	0.00	0.00	0.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24	16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3.24	16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10	9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09	4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05	22.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5	18.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5	18.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15	18.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85	43.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85	43.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85	43.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19.47	1,519.32	0.00	0.00	0.00	0.00	0.15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138.62	1,138.47	0.00	0.00	0.00	0.00	0.15
2240101	行政运行	393.10	392.95	0.00	0.00	0.00	0.00	0.15
2240106	安全监管	268.19	26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376.62	376.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27.60	2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73.11	73.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9.50	1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19.50	1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61.35	36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06.62	106.6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54.73	254.7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03.47	698.20	1,205.2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24	163.2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3.24	163.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10	97.1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09	44.0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05	22.0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5	18.1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5	18.1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15	18.1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85	43.8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85	43.8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85	43.85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78.23	472.95	1,205.27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97.38	472.95	824.42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473.10	472.95	0.15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277.34	0.00	277.34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376.62	0.00	376.62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94.40	0.00	94.4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75.91	0.00	75.91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9.50	0.00	19.50	0.00	0.00	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19.50	0.00	19.5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61.35	0.00	361.35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06.62	0.00	106.62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54.73	0.00	254.73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44.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3.24	163.2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15	18.1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3.85	43.8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598.07	1,598.07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44.5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23.32	1,823.3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41.7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3.01	63.0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41.7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86.34	总计	64	1,886.34	1,886.3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23.32	618.20	1,205.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24	163.2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3.24	163.2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10	97.1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09	44.0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05	22.0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5	18.1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5	18.1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15	18.1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85	43.8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85	43.8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85	43.85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98.07	392.95	1,205.1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17.22	392.95	824.27
2240101	行政运行	392.95	392.95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277.34	0.00	277.34
2240108	应急救援	376.62	0.00	376.62
2240109	应急管理	94.40	0.00	94.4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75.91	0.00	75.91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9.50	0.00	19.5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19.50	0.00	19.5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61.35	0.00	361.35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06.62	0.00	106.62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54.73	0.00	254.73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6.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3
30101	基本工资	105.19	30201	办公费	3.10
30102	津贴补贴	162.3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00.54	30203	咨询费	0.8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1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09	30206	电费	2.3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05	30207	邮电费	1.8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1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5	30211	差旅费	1.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8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3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1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69.4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7.6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2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2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93.90		公用经费合计	24.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4	0.00	3.51	0.00	3.51	0.53	4.04	0.00	3.51	0.00	3.51	0.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总收入1,968.4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744.7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44.5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6.95万元，增长2.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增加了广东省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项目基层防灾工程国债资金，用于采购一批应急装备；二是增加了梅江区2023年中央、2024年省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用于采购一批应急抢险救援物资；三是本年度机关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基数有所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增加等。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1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0.1万元，下降99.8%。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末收到一笔转拨给相关镇（街）的雁洋公益基金捐赠款80万元，2024年未有该笔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总支出1,968.4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903.4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698.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85万元，增长1.6%。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机关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等缴费基数有所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2. 项目支出1,205.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0.69万元，下降7.7%。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减少了安全隐患整治工作经费支出和森林防灭火无山火奖经费支出等。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744.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44.5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6.95万元，增长2.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增加了广东省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项目基层防灾工程国债资金，用于采购一批应急装备；二是增加了梅江区2023年中央、2024年省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用于采购一批应急抢险救援物资；三是本年度机关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基数有所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增加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本年度无发生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本年度无发生额。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823.3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23.3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60.05万元，增长56.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增加了广东省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项目基层防灾工程国债资金支出，用于采购一批应急装备；二是增加了梅江区2023年中央、2024年省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支出，用于采购一批应急抢险救援物资；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本年度无发生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本年度无发生额。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州市梅江区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0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0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22万元，下降44.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51万元，完成预算3.5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26万元，下降48.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51万元，完成预算3.5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26万元，下降48.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53

万元，完成预算0.5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3万元，增长7%。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未超预算数。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51万元，占86.9%；公务接待费支出0.53万元，占13.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5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51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辆，主要用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行政综合执法用车等公务出行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路桥费及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53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来访人员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5次，接待人数共46人。主要包括一是丰顺县应急管理局到梅江区开展安全生产行政许可档案资料交叉检查工作公务接待用餐；二是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广东局到梅江区开展矿山安全

监察工作公务接待用餐；三是广州荔湾区应急管理系统来梅江区开展结对共建工作公务接待用餐；四是省安委办来梅开展较大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检查公务接待用餐；五是省安委办来梅开展安全生产明察暗访综合检查工作公务接待用餐。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92万元，下降19.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0.1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6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7.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6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6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8辆，其中，行政综合执法用车3辆，特种专业用车5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254.6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1.13%。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68.4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认真履行各项应急管理 and 安全生产等工作职能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等各项工作，取得了预期的效果，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有关评价指标，本部门按照评分标准，对照佐证材料，经综合评价，自评得分为98.5分。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6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968.49万元，执行数1968.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我部门2024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在人员、资金、资产及项目管理等方面，科学合理、合法合规及安全完整，制度健全完善，并得到了有效执行，提高了资金（产）的使用效益，绩效目标完成率高，公众服务满意度高，全面完成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指标设置的规范性方面仍有待提高，项目实际效益相关指标不够清晰；资金使用进度较为滞后；项目管理过程仍有待完善。下一步：一要提高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加强对业务人员与财务人员的培训，在充分理解项目的基础上更加科学设置相关指标。二

要加强对项目过程的管理，及时跟踪和监督，定期纠偏，保证项目的产出效益。三要加快资金使用进度，及时跟进项目进度，确保资金和项目进度同步落实。

“区级专业应急救援队伍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执行数为1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建立一支30人以上规模的训练有素、管理规范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二是提升我区森林火灾扑救能力，实现“打早、打小、打了”，最大限度减少森林火灾损失。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区级应急救援队伍经费每年人均5万元，对于24小时执勤并担任高危险工种来说，标准相对较低，导致人员流动大。建议政府结合实际，给予充足的保障经费。

“自然灾害公众责任保险和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71.12万元，执行数为71.11万元，完成预算的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实现，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良好。完成为全区常住人口33万人购买2024年度自然灾害公众责任保险和为梅江区23777户农户购买政策性农房保险的购买任务，提升应对自然灾害能力，减少灾害给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带来的损失。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